

官渡区民政局

〔A类〕

〔主动公开〕

官民函〔2021〕45号

关于政协官渡区九届三次会议第93025号 提案答复的函

缪宇代表：

您在昆明市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所提的《关于运用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助推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建议》已交由我局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党的十九大指出：“要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，完善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”。对社会治理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。社会治理是社会建设的重要一环，也是国家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众所周知，随着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，我国社会结构发生了巨大的变化，就业市场化和人口流动不断加

快，越来越多的“单位人”向“社会人”转变；陌生人社区逐渐取代了熟人社区、单位大院社区，还出现了许多城乡结合部杂居社区。加之，步入“网络时代”，人们对生活品质有了更高要求，更加关注健康教育、民主法治、权益维护、社会参与等等。这些变化给官渡区带来了城市品质不优、治安乱点乱象突出、综治维稳压力大、生态环境治理任务艰巨、“村改居”成效不显著等短板和不足，向我们提出了新挑战。

对此，官渡区把创新社会治理作为城市治理改革的“1号课题”，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，着力改变行政部门单打独斗的状况，明确纪委、组织、宣传、政法、统战等党口部门职责，制定了“1+7+N”系列文件，从顶层设计到具体措施不断完善，试点先行，逐步推开，初步形成了“一核多维、共建共享”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工作模式。“一核”即以党的建设为核心，这是关键；“多维”即从组织、服务、安全、环境、心理、社区等多个维度构建社会治理体系，这是途径；“共建”即政府部门、群团组织、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、群众等各类主体共同参与社会建设，这是基础；“共享”即全员共同享有治理成果，这是目标。通过党委统筹、党政齐抓，协调各方、协同共治，有效破解社会治理“最后一公里”难题。

我们的主要做法是：

第一，强化区域化党建带动。由区委组织部牵头，围绕构建以党组织为核心，街道社区为主导，社会组织、驻区单位等共同

参与的基层治理结构，推进区域化党建。在 8 个街道成立“党建联合体”，63 个社区成立“大党委”，在居民区、楼栋建立党建联系点，推行机关和社区党组织“共建联评”制度，推动省、市、区机关、中小学、“两新”组织等各领域 450 余家党组织融入区域化党建中。同时，通过“区域化群团”建设，进一步深化群团改革，推动组织联建、队伍联育、项目联办、成效联考，有效联系和服务群众。

第二，推进社会治理信息化建设。全面实施“智慧官渡”工程建设，整合“官渡智慧党建云”“网格信息中心”等各类信息化平台，建立社会治理“大数据”，一切业务数据化、一切数据业务化，破解数据“聚通用”难题。加强社区综治中心建设，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，整合各方资源力量，深化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，提升社区治理精细化水平。在各街道各选定一个试点，推进街道、社区社会治理信息化建设，实现信息化工作向民生领域拓展，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效能和公共服务水平。

第三，强化公共文化服务。由区委宣传部牵头，围绕坚持正确导向、供需对接，突出“文化教育、宣传引导”，探索建立区级“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”平台，开展“社区文化大舞台”、“社区邻里节”等一系列文化惠民活动，推动服务方式由“政府配菜”向“居民点菜”转变，继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。组织开展好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，利用官渡文化 IP，以数字化方式扩大公共文化服务范围，重视文物调勘和保护，深入挖掘官渡文物蕴含

的古滇历史文化，让文物“活下去、活起来”，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，引领城市和谐文明新风，凝聚社会正能量。

第四，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。由区委政法委牵头，围绕坚持源头治理、依法治理，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整合提升“云解纷”“网格信息中心”“雪亮工程”等数据资源，细化社区、小组、楼栋网格 960 余个，建立民情、舆情收集调处机制，健全社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和矛盾排查预警机制、信访维稳、舆论引导长效机制，积极探索设立区级信访矛盾联合调处中心，推动“无诉社区”建设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“官渡模式”叫响全国。全国首家引入公证机构参与司法辅助事务，有效扩充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内涵；全省首创劳动争议案件裁审衔接，妥善化解劳资纠纷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第五，加强信息化平台建设，提升社会治理信息化水平。区级、各街道综治中心建设完成并联通政务外网、接入公安视频专网，各级综治中心可以随时依据权限查看公安视频探头，实现鼠标巡逻，但目前仍存在可用视频探头较少的问题，尚未达到全域覆盖的标准；区级、8 个街道、8 个社区综治中心依托市级会议系统资源接通视频会议系统，辐射全区所有街道和重点社区，实现视频会议、视频远程指挥控制、视频调研等多种功能。云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手机版本已在各街道进行安装，信息系统涉及的内容包括矛盾纠纷排查化解、流动人口管理、特殊人

群管理等。

第六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。不断完善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机制。按照“属地管理”和“谁主管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督促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责任。大力加强行业性、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，提高人民调解“以奖代补”资金标准，规范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，组织力量开展以农村地区为重点的家庭、婚恋、邻里、债务、土地资源等专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，努力做到小事不出社区、大事不出街道、矛盾不激化。进一步完善风险隐患排查和预警研判制度，特别是对易引发“民转刑”“刑转命”的婚姻家庭、邻里纠纷、感情纠葛、经济往来等民间纠纷，推进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和命案防控工作有效开展。

第七，强化机制筑牢基础。建立“群众需要、书记吹哨、部门报到”工作机制，街道、社区、网格“三级”书记调动挂钩联系区级领导、区属部门、党建联盟单位等资源力量报到，及时服务群众，解决问题；建成全省首个“市、区、街道、社区”四级为一体的社会组织孵化基地，健全社区、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“三社联动”为民服务机制；截止今年6月份，政府让渡社会服务空间，购买老年服务、青少年事务、残障支持、救困帮扶等社会组织专业服务项目97个，累计资金达1450余万元，服务群众5万余人。健全社区干部和人才培养机制，落实经费用房保障，全面实施“智慧官渡”工程建设，促进社会治理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。

下步工作中，我们将按照本次提案要求，以建设现代社会治

理体系为目标，深入推进“一核多维、共建共享”社会治理工作，积极探索总结社会治理典型经验，实现社会治理系统化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努力争当全市、全省社会治理引领区、排头兵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李茂 0871-67150326，15877863159）

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目督办。

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

2021年6月10日印发
